

惜福獎

胡煉輝

各級學校為培養學生之公德心，愛惜公物的美德，紛紛推出各種辦法。

譬如：學生個人使用的課桌椅，採專用制。學生入學就分配一套課桌椅，貼上寫明姓名的個人專用標籤，跟隨學生升級或調班，課桌椅若有遺失或破損修護，學生要負責賠償或修繕費。離校時，公物須完美點收驗回，一點都沒有缺少。這樣的保管公物辦法，不但不會浪費公帑，而且可以培養學生負責的態度，愛惜公物的美德。

有關班級團體使用之公物，亦採團體專用責任制。公物點交各班使用後，若有遺失或破損維修，亦由該班負責賠償或維修費。這樣自然可以促進各班全體學生，愛惜班級團體使用之公物。

為加強各班團體或個人，愛惜使用公物，發揮每人的公德心，學校可以訂頒「惜福獎」競賽辦法，獎勵學生愛惜公物的美德。

茲附「惜福獎」實施要點如下：

一、實施目的：為培養學生公德心，

愛惜公物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全體學生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總務處。

四、實施時間：一年為一梯次（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卅一日）。

五、實施辦法：

（一）各年級每班為評比單位。

（二）公物範圍，包括個人使用與團體使用公物。

（三）公物破損維修，須辦申請登記（申請表附后），送總務處辦理。

（四）公物破損修護費，依規定由個人或班級負擔。

（五）各班「惜福獎」評比依據，係根據年度內修護費之多寡排名次敘獎。

六、獎勵辦法：年度內維修費最低之班級，各年級錄取一名，核發獎狀，並每生嘉獎乙次。

七、本實施要點，經公布後實施。

附：附公物維修申請登記表。（略）

（作者：省立新竹高工校長）